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的「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轉讓融資租賃公司部分融資租賃業務債權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李峰先生及耿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桂花女士及張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愛玲女士、王鳳榮女士、黃磊先生及梁阜女士。

* 僅供識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融资租赁公司部分融资租赁业务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为了加快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青岛晨鸣弄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资金回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改善现金流状况，公司拟将融资租赁公司持有的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融资租赁业务债权转让给深圳前海瑞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理资管”）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受让方。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融资租赁公司部分融资租赁业务债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董事会批准额度内的融资租赁业务债权转让业务具体操作方案，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3、出售资产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深圳前海瑞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张卫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张卫海持股 60%、李治国 40%

瑞理资管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瑞理资管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出售的标的为融资租赁公司持有的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债权。具体出售债权明细及转让费用将根据双方约定执行。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交易内容

融资租赁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融资租赁业务债权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转让给瑞理资管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受让方。具体转让折价率（转让费用）由双方根据市场水平协商确定。

2、款项支付

融资租赁业务债权及其权利的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为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

3、自标的债权交割日（含当日）起，标的债权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瑞理资管或其他受让方所有。本次交易为无追索权的债权转让业务。

4、具体内容以双方协商、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为准。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融资租赁公司部分融资租赁业务债权可以增强融资租赁公司资产流动性，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量状况，从而为公司业务的良性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